

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GHRCHT-20190018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: 天津凌鹰模型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规格等

货币单位: 人民币 (元)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规格	零件号	数量/ 单位	含税单价	产品总价
1	副驾驶员左侧护罩	ABS 材料,CNC 加工	6803201X2001B	1 件	800.00	800.00
2	副驾驶员右侧护罩	ABS 材料,CNC 加工	6803232X2001B	1 件	1600.0 0	1600.00
总计: 2400.00 (含税 13%)		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: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 (1) 种付款方式。

1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甲方在 7 日内支付给乙方。

2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预付总价款的 30%。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剩余价款甲方在一个月内支付给乙方。

第四条 包装与运费: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第五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1、交货时间及地点: 2019.6.25 交货,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收货。

2、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。



第六条 违约责任:

- 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,每逾期一日,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- 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第七条 免责事宜: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: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双方应协商解决,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九条 执行期间,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甲方(盖章)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电 话:

法定代表人:

委托代理人: 曹云

日 期: 2019年6月28日



乙方(盖章):天津凌腾模型有限公司

地 址:天津市静海县杨成庄乡西寨村西100米

电 话:022-68651358

开 户 行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静海支行

开户行账号:12001740800052525179

法定代表人:黄银

委托代理人:黄成

日 期:2019年06月19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北京市昌平区